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晋市政办函〔2025〕23号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获泽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工作推进专班的通知

阳城县、沁水县人民政府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积极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有力推进获泽河幸福河湖建设，切实提升获泽河行洪能力、管护能力，打造智慧河湖，助力区域流域协同发展，市政府决定成立获泽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工作推进专班（以下简称“工作专班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职责

项目按“统一规划、分县实施”的原则，工作专班全面统筹获泽河幸福河湖建设，阳城县、沁水县具体实施，认真研究工作任务，细化工作内容，制定详细工作台账，明确重点工作推进时间节点，定期会商研判，加强协调配合，形成统一领导、部门协同的整体工作格局，积极协调推进重大问题破解，全要素保障项目建设有序推进，确保按时完成工作任务。

二、专班组成

组 长：邓志蓉 副市长

副组长：	刘鹏鹏	市政府副秘书长
	宋 彪	市水务局局长
成 员：	吉俊锋	阳城县副县长
	李鑫杰	沁水县副县长
	张俊峰	市财政局副局长
	裴小霞	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二级调研员
	赵凯峰	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
	侯俊玲	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
	陈卫兵	市数据局三级调研员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建立定期督导机制，实时跟踪项目建设进度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高效推动项目建设。办公室设在市水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宋彪兼任。各成员单位确定一名联络员，报办公室备案。工作专班成员及联络员如有变动，由接任工作的同志自行接替，不再另行发文。工作专班自成立之日起运行，至 2026 年底项目建设完成后自行撤销。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1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